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1】247号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公告

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夜郎国资”或“公司”）分别于2017年11月和2018年3月发行10亿元“2017年第一期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7普定债01/PR 普定01”）和4亿元“2018年第一期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8普定债01/PR 普定02”）（以下两期债券合称“本期债券”）。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于2021年6月对公司及本期债券进行定期跟踪信用评级，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息查询结果，近期夜郎国资被列为被执行人，执行法院为上海金融法院，案号分别为（2021）沪74执266号、（2021）沪74执267号和（2021）沪74执268号，执行标的分别为4,307.28万元、7,847.78

万元和 25,940.58 万元。

根据近期中证鹏元与公司沟通以及公司提供的说明文件，夜郎国资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7 年 11 月，公司为普定县普信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定城投”）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融资 1.07 亿元提供资产抵押，截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债务余额为 0.43 亿元；2017 年 11 月，公司为普定城投向远东租赁融资 1.12 亿元提供资产抵押，截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债务余额为 0.78 亿元；2018 年 4 月，公司为普定好运达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定好运达”）向远东租赁融资 4.48 亿元提供资产抵押，截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债务余额为 2.59 亿元。由于普定城投和普定好运达均出现不同程度租金逾期情况，导致远东租赁于 2021 年 5 月向法院提请司法诉讼程序，并申请将融资主体及担保主体列入执行人名单。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说明文件，2021 年 5 月 26 日，远东租赁已分别与普定城投及普定好运达初步达成和解协议，远东租赁称将于近期向法院申请撤案处理。截至 2021 年 8 月 9 日，上述三笔案件仍未撤案。夜郎国资方面称，目前案件相关参与方仍处于协商状态。

上述事项预计将对公司经营、财务和信用状况产生一定不利影响。中证鹏元将持续跟踪以上事项的进展及其对公司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一日